附件2

受评企业门店准备事项

一、成立评审协调小组，指定1名总联络员，下设资质材料组、运营管理组、设备设施组。组长为分管业务的副总，总联络员、各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书面提交评审组。

二、对照《绿色商场》（GBT38849-2020）和《绿色商场创建评价指标（试行）》（带★标记的条款为否决项）查漏补缺。

三、创建自评报告（纸质版）4份，企业门店基本情况及达标评定准备情况汇报材料（PPT）。

四、相对固定一间会议室，准备1台笔记本电脑及若干办公用品，并按《绿色商场创建评价指标（试行）》分类摆放备查资料。

五、与中国商业联合会及所在地商务主管部门保持联系，确定现场评审时间。

六、按标准预订评审员住宿房间（单间）。